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思瑩
電話：03-5216121-345
電子信箱：0193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100551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580000A_1110055108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055108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之權益通知
活動（自即日起至111年5月31日止）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3月29日總處給字第
111001347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書函及附件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（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（含附件）

